# 114年兒少遭親屬擅帶離家服務研習課程

## 「共組兒童最佳利益防護網」

# 報名簡章

#### 壹、前言

擅帶讓孩子離開原來的家庭,可能讓雙方衝突更劇烈、可能發生攜子自殺等,都讓孩子遭受變動, 因此透過報案後,警察查訪協尋,盡早確認擅帶方與孩子的安全最為重要。警政尋獲後的溝通讓孩子 與雙方維繫親情更為重要,這不僅是孩子的權益,也是父母的責任。警政受理報案後依循社家署「未 成年子女遭父母(或親屬)擅帶離家失蹤案件協尋作業流程」通報至兒福聯盟。警察與社工專業分工, 社工同理與求助方、擅帶方陪同雙方討論可能解決目前衝突的方案,減少衝突、怨懟,把省下的心力 回頭關照自己、理解孩子,思考人生其實可以有不一樣的選擇,合作共親職,才是愛孩子的最佳方案。

期待透過此次的專業教育訓練課程,除了讓專業人員在面對擅帶離家問題時啟動擅帶服務,讓擅帶服務流程發揮功能,並介紹司法管道評估兒童最佳利益的專業服務的認識,讓更多遭受擅帶困擾的父母可透過司法更客觀的角度為子女找到最佳利益的裁量。

#### 貳、目標

- 一、邀請警政協尋高手、法律等專家學者提供專業知能提升友善父母等觀念。
- 二、強化網絡單位合作與通報,並進行相關資源連結與轉介。

#### **參、課程內容**

一、主辦單位: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二、承辦單位: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基金會

三、活動時間:114年9月26日(星期五)10:00-16:30(9:30報到)

四、活動地點:台灣大學法律學院霖澤館 1301 多媒體教室(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一號 法律學

院系),近台北捷運文湖線「科技大樓站」復興南路,步行10分鐘



## 五、參與對象

- (一)內政部警政署及各縣市政府警察局之警政人員。
- (二)內政部移民署工作人員(含各區事務大隊、國境事務大隊、國際及執法事務組、移民事務組)。
- (三)公、私部門社會工作人員(含各縣市政府教育局、社會局、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家庭 福利服務中心、婦女及新住民培力中心、法院家事服務中心等)。

- (四) 司法院(法官、司法事務官、家事調查官、家事調解委員、程序監理人)
- (五) 其他涉及本項業務之承辦人或實務工作者。

### 六、報名方式 & 注意事項

- (一)線上報名(報名建議留私人信箱,如gmail、yahoo信箱),報名網址:https://reurl.cc/ek3KGQ
- (二)即日起至114年9月15日(一),額滿提前截止
- (三) 114年9月22日(一)統一以E-mail 寄發行前通知
- (四)如報名後不克出席,請儘早來電告知



報名網址 QR code

- (五)本課程將申請公務人員時數,社工師繼續教育積分,需全程參與始核發研習證明
- (六)如有疑問,請致電 04-23710501 分機 204 陳社工
- (七)為響應環保政策,請自行攜帶環保杯、環保餐具

#### 七、議程

時間	議程
09:30-10:00	報到
10:00-10:15	【開場】
	<ul><li>◎主辦單位致詞: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長官</li></ul>
	◎承辦單位致詞:兒福聯盟 陳麗如/執行長
10:15-11:10	【專題演講1】未成年子女遭親屬擅帶離家業務介紹
	◎主講人:許慶玲/兒福聯盟中區社工二處家培組督導
	1. 認識台灣擅帶離家現況
	2. 介紹擅帶服務流程及擅帶服務窗口
	3. 認識警政、社政於擅帶業務上的角色與功能
11:10-12:00	【專題演講 2】協尋高手-擅帶協尋技巧
	◎主講人:王閔南/新北市警察局板橋分局防治組 警員
	1. 什麼狀況可以受理孩子被擅帶之失蹤通報?
	2. 接獲擅帶通報後, 擅帶協尋 SOP 之技巧分享
12:00-13:00	餐 敘
13:00-14:30	【專題演講 3】兒童最佳利益評估管道多元性
	◎主講人:許翠玲/許翠玲律師事務所/前新竹地方法院少年家事法庭庭長
	1. 家事事件之兒童最佳利益之怎麼看
	2. 認識: 監護權調查、家事調查官、程序監理人角色與功能
14:30-14:50	休息
14:50-16:20	【專題演講 4】未成年子女親權和友善父母會面交往
	◎主講人:趙偉志/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家事調查官組長
	1. 未成年子女親權之離間與攻防
	2. 友善父母會面交往重要性
16:20-16:30	線上回饋問卷填寫/賦 歸